

证券代码：002429

证券简称：兆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56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重大对外投资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5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停牌，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4），于2016年4月22日、2016年4月29日、2016年5月6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5、2016-047、2016-049）。详情请见上述日期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相关各方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商谈，拟通过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方式，参与关于照明产业的国际并购。鉴于该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，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兆驰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429）自2016年5月13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